

都是环境惹的祸?

楼兰在历史上属塔克拉玛干的“西域三十六国”之一,西域即指汉玉门关以西的地区,汉初有楼兰、精绝、于阗、龟兹等,史称“居国”,其大多在今新疆境内。

全盛时期的楼兰,东起古阳关附近,西至尼雅古城,南至阿尔金山,北到哈密,在西域国家里,算是第一强国了。然而生不逢时,处在强大的汉帝国和匈奴帝国的中间地带,只能惊险地玩弄着两面派的政策,维系着其政治生命。汉时的楼兰国时降时叛,被人们称为“一块紧张的世界史的纪念碑”。汉武帝多次派兵讨伐过楼兰,武帝后的公元前77年,大将霍光更是迫使楼兰古国迁都伊循城并改名为鄯善国。此后,楼兰一直都是汉王朝的西域重镇。

考古学家在楼兰找到的最晚有年代的汉文木简是建兴18年,即公元330年。木简提到的最后一位楼兰国王伐色摩那,在位约在公元321-334年。楼兰文明大约失落于此。自公元前二世纪见载于历史典籍的楼兰,到公元四世纪已沦为沙漠。

关于楼兰古城消亡的原因大体有以下的一些说法:

一是“避外族侵袭说”。认为楼兰因为受到了外族的侵袭,使人们要么忙于战事,要么背井离乡,使原本脆弱的绿洲疏于经营和管理。加上战争期间,对绿洲资源的过度利用,造成植被的失衡,沙漠化的肆虐就在所难免了。有人说古国楼兰曾经遭到匈奴的侵袭,是汉使者提议楼兰国向南迁移并被接受。于是楼兰人便开始流散

传奇故事

耿建军主编

山东画报出版社友情推荐



中国考古学历史上曾经发生过许多至今悬而未解的考古谜案,从人类、水稻的起源,到悬棺、汝窑、秘戏以及洛阳铲等,本文详述谜案发生的历史背景、破解的过程,以及部分至今尚未解开的神秘。许多考古谜案中谜中有谜,案中有余,构成了一个个亦真亦幻、起伏跌宕的离奇故事。

而最后衰亡。还有人说是新王尉屠屠从楼兰几百年的屈辱历史中悟到了,楼兰城令人覬覦的地理位置正是国家屡受威胁的根本所在,于是毅然放弃故城,举国南迁。

然而此类说法都有难圆之处,即使楼兰国真的南迁,那么入侵者为什么不把楼兰这个军事重镇据为己有,并在这里生息繁衍呢?何况战争只能毁灭一城一池,不太可能灭亡整个国家。此说并未解决古城变成荒漠之谜。

二是“自然环境变化说”。有专家认为,楼兰古国的消亡与降水量无关,而是高山冰川萎缩,致使河流水量减少,从而使得流域的小气候发生改变,最终导致区域性环境的恶化,土地沙漠化所致。从楼兰古城遗址得到的汉文简牍中可知,楼兰士兵的口粮呈现渐次减少的趋势。导致粮食紧张的主要原因是环境恶化,生态失衡,水源日益不足。

三是近年来,我国气象科学工作者通过多次实地考察,根据大量的文献史实提出了“气候恶化说”。那具著名的楼兰美女(距今3800年的干尸)在对其作解剖研究的时候发现肺部沉积有大量沙土,说明当时气候已经开始恶化了。“气候恶化说”是目前较占上风的论点,认为是因为自然变化造成国家大迁移。此说认为,大约在公元3世纪到6世纪,那时的气候逐渐由湿润转为干旱,雨量减少,最终土地沙漠化。

四是“世界古文明的共同悲剧说”。人类活动破坏了自然的和谐,在创造高度发达的文明同时,也以惊人的速度制造着沙漠。例如,楼兰人为大兴土木以及奇特墓葬形式“太阳墓”,砍伐了大量树木,最终带来了生态恶化。绿洲不再存在了,赖以生存的文明就失去了依托。有学者把这归结为“世界古文明的共同悲剧”。

我们现在纪念楼兰,不只是为楼兰曾有的文明之光而骄傲,为百年前一个伟大的考古发现而激动,看一看今天的罗布泊,看一看今天的塔里木河,看一看今天因缺水而衰败的胡杨林,我们将留给后人一个怎样的记忆呢?

美国媳妇生涯(下)

我与尼克在美国的婚礼,妈妈因健康缘故无法参加。这些日子每隔一两天我就会打个电话与她聊聊。今天照例热线联络,妈妈耿耿于怀般地旧话重提,抱怨我做全职煮饭婆简直是糟蹋自己。我只好再度提醒她,眼下我在美国没有身份,总得先结婚拿了身份才能找工作。尼克及其家人对我都极尽无微不至,难道这还不够幸福、满足吗?

我和尼克的美国婚礼已经顺利完成。一天做午餐时,我不小心被电炉烫了小手指。我“哎”了一声,尼克冲进厨房,看见我受伤(其实只烫伤一小块表皮而已),他表现得一副心疼模样。我一再说没事,但他还是赶紧从冰柜拿了冰块,要帮我冷敷。我表示不需要,但他相当执著。我开始生气了,嫌他在厨房碍手碍脚,抱怨他为何没完没了地纠缠,于是他默默地离开了厨房。

我不耐烦的态度,令尼克很委屈。吃饭时,我们似乎没什么话可说。终于,尼克开口了,他表示,我刚才的训斥比用刀伤他还要痛,他所做的一切都是为我好,不懂为何我不能尊重他的善意。我低头不语,把受伤的小手指贴在碟子里的冰块上,表示现在已经改正听从他的旨意了。

中午我们决定去看电影,尼克提议先散步去邮政信箱拿信,我们一路手牵手,天南地北地聊着。尼克心情一好,就会大谈其幻想的太空计划。以往此话题直让我呵欠连连,今天听来却特别有趣。天气好冷,尼克伸出胳膊来搂着我走。经过星巴克



纪实文学

郭莹著

山东画报出版社友情推荐

一座中国女性越洋婚恋大观园,一群海外洋太太的生存实况揭秘。作者本人历经十一年洋婚,寻访了数十位越洋太太,全部第一手真实资料,把一个活生生的,浸满了酸甜苦辣、爱恨情仇的异域婚恋真情,袒露于读者面前。

咖啡,尼克坚持请我喝杯喜爱的咖啡。尼克不喝咖啡,但每周都会抽出三四次陪我上咖啡馆,静静地观赏我享受心爱的咖啡。我询问尼克以前单身的日子,他想了一下说,现在过得太幸福好像记不得以前了。他接着表示过去生活得很简单,假日克莱过来就陪她,否则就待在家看书、洗衣。现在有心爱的人谈心,真是美好!我又打听昔日他如何打点三餐,他说早餐煎 Pancake(薄煎饼),午餐

在公司餐厅消费,晚餐就回家煮意大利面,加点盐、拌点奶油,偶尔再加煮 Sausage(腊肠)。我进门以后即使下碗简单的中国面条,对他来说已属于山珍海味。我轻抚尼克的脸,惋惜他以往好可怜,答应从今以后好好地照顾他。

去电影院的路上,我念叨如果不是嫁给尼克的话,现在我恐怕会坐在办公室里加班,真感谢他给予我这些轻松愉快的日子。尼克则感叹我为了他,放弃了过去的一切,这么勇敢的姑娘,令他明白不能辜负我的努力。

晚餐时好友来电话,我坦承不能聊太久,因尼克晚餐后还要赶回公司加班,走之前我想多陪陪他。尼克坚持每晚回家陪我吃晚餐,觉得这是他“该做且喜欢做”的事。其实我的个性很独立,不需要丈夫天天陪。有时他加班,我便表示可以忙完后再回家。我总是把工作放在家庭之上,即使尼克已回家了,只要我知道他晚餐后计划再回公司加班,就会一直提醒他:该回公司了。有时候尼克会改变主意决定留在家陪我,次日一大早再赶到公司。他这么做反而让我“良心不安”,担心工作做不完怎么办?想想是我精神紧张,昔日女强人以工作为重的习惯一直没改,尼克常笑我比老板逼他还紧。我在每天晚餐时间,成为夫妻间重要的交心时光。尼克不是事业型的男人,他曾表示,任何事情若与家庭发生冲突,“家庭”一定排在第一优先地位。或许这辈子我无缘成为“总裁夫人”、“富豪太太”,但是仅当个“尼克媳妇”,又何尝不是一种福气呢?

威胁

马副总的奥迪车开进小区时,看见刘芳芳站在一旁朝他招手。马副总眉头一皱,径直朝前开去。下了车,马副总夹着公文包朝家走。“领导,下班了?”刘芳芳紧跟在旁。

马副总嗯了一声,脸上冷冰冰的。“有事吗?”“我能有什么事,”刘芳芳陪笑道,“还不就是我男人的赔偿金——”

马副总挥了挥手,不客气地打断她:“我不是说了嘛,不要再为这件事来找我,找我也没用。局里的事一桩桩都是按规定来的,不可能为你破例。你这个人,怎么讲不听——”

“我晓得我晓得。”刘芳芳脸上有些发烧,下意识地朝后退了一步。依着她平时的脾气,被人这么冲两句,早该不知如何是好了,可这回不行。临出门前,她对自己说了一千遍:皮要厚,心要狠。王琴那样一个十几岁的小姑娘,对着大人尚且毫不露怯,她都四十岁的人了,还有什么放不开的。为了儿子,她也要拿出点死磨烂缠的本事来。

马副总走到防盗门前,掏出钥匙,朝旁边的刘芳芳瞟了一眼。刘芳芳也不说话,就那样一动不动地看着他。马副总打开门进去,刘芳芳也要跟进。马副总忍不住道:“你进来做啥?”

刘芳芳不吭声,趁势整个人便进来了。马副总一惊,又不好对她怎么样,怔了怔,说:“你这是什么意思嘛?”刘芳芳笑笑。马副总转身快步进了电梯。刘芳芳依然跟着。电梯门关上,马副总犹犹豫豫地,不知该不该按

都市小说

滕肖澜著

人民文学杂志友情推荐



搬运工葛大海在下班的途中,撞上电线杆,当场死亡,留下下岗的妻子刘芳芳和正在上学的儿子葛小江。铁道局领导送来了五万元赔偿金。在要好的邻居建议下,刘芳芳向丈夫单位的马副总讨要更多的赔偿金。这时,丈夫生前资助的女孩王琴走进了刘芳芳家,问她讨要学费。一场拉锯战由此展开……

楼层。刘芳芳靠着扶手。两人默默对峙着,电梯停在一楼。一会儿,马副总还是按了个“十九”。电梯徐徐上升。

很快,电梯到了。马副总走出来,刘芳芳也慢慢踱了出来。马副总走到自家门口,拿着钥匙,却不开门。刘芳芳说:“马副总,你怎么不开门呀?”马副总哼了一声,拿钥匙开了门。进了门,刘芳芳咽了口唾沫,道:“我这人不会狮子大开口,您只要答应给我加十万,我立刻就走。”马副总朝她看了一眼

儿,嘿地一声,转身进屋了。几分钟后,电梯门又开了,出来两个穿保安制服的人,不由分说,一左一右,抓住刘芳芳的胳膊就往电梯里拉。刘芳芳急得大叫:哎!使劲地挣脱,可两个保安的手像铁钳一样,让她动弹不得。很快到了楼下。保安拽着她一直到小区门口,才放开她。一名保安凶巴巴地说:“这里是私人住宅,以后不许再进来!”

眼看着天一点点黑下来,刘芳芳只好回家了。王琴已把晚饭做好了,桌上摆着两菜一汤。刘芳芳坐下来,无精打采地。王琴说:“阿姨你吃这个红烧带鱼。这是我的拿手菜。”

刘芳芳窝着一肚子火,见她俨然是家里一员的模样,气便不打一处来,筷子重重一放,道:“哎,你准备什么时候走人?你一个小姑娘,怎么这么不要脸?我跟你讲,你要是没钱交学费,干吗不去发廊打工,保管钱来得比什么都快!我缠着我又没用,我又不是男的——”刘芳芳恶毒地说下去:“你长得虽然不好看,可你年纪轻,保管你很快就能赚到学费——”刘芳芳很少骂人。现在她发现,原来骂人是这么爽快的一件事。“我最后问你一遍——你到底回不回去?”

王琴坚决地摇了摇头:“不回去。拿不到学费,回去也没用。”

“那我只有报警了。”刘芳芳说完,过去拿起电话。拨了“110”——这次是真的拨了。刚接通,王琴一只手过来,“啪”地把电话按断了。

“我是不会走的,”王琴说,“随便怎么样都不会走的。我要学费,我要上学。阿姨你要再赶我走,我就拿刀抹脖子,死在你家里。”

恩里克的戒指

突然我想到了什么,“他肯定还没有死!他肯定还在什么地方生活着,所以他才把这个戒指寄了过来。”

父亲看着母亲说道:“克里斯蒂娜已经是大人了,我们应该把真相告诉她。”母亲点点头。

“恩里克已经死了,”我的父亲悲伤地看着我,“这一点没有任何疑问,但是他并不是在一次交通意外中身亡的,而是自杀。他是用手枪自杀的。”我简直不能相信,恩里克,总是那么和蔼可亲,满脸微笑,还总是编出好多的游戏,让我们三个孩子一起玩。我、奥里奥还有路易斯。我绝对想象不到一个像我那么热爱生活的人,那么积极向上的人会选择用枪自杀来结束自己的生命。“他为什么要自杀呢?”“我们也不知道。他家里没有人告诉我们,我也不想问。”母亲的表情非常悲伤。

“但是,那个戒指又是怎么回事呢?怎么会有人现在把这枚戒指寄给我呢?而且当做生日礼物送给我呢?”

我看看母亲,又看看父亲,他们两个都是一脸无辜的表情。“自从恩里克得到这枚戒指之后,我就从来没看到他将它摘下来过。”最后,母亲终于开了口。“我从来没有见过他戴别的戒指,我肯定他直到死的时候,都一直戴着它。”

我不禁浑身一颤。“人们不是习惯性地将自己最喜爱的珠宝一起陪葬吗?”三个人呆呆地看着我,谁都没有回答。母亲一副非常严肃的表情。她似乎被吓到了。她一定还瞒着我什么,而且这枚戒指让她感到很担心,更确切地说,是让她感到害怕。

悬疑小说

乔治莫里斯著

辽宁教育出版社友情推荐



克里斯蒂娜是个律师。27岁生日的那一天,她收到了两枚戒指。一枚是她那个有钱的做证交所代理的男朋友送给她的订婚钻戒,另外一枚是有人通过匿名信寄给她的,那是一枚神奇而古老的红宝石戒指。令她难以预料的是,那枚红宝石戒指把她引入了一场危机四伏的离奇冒险之中……

我们打算要离开了,我叫住了迈克:“你注意到那幅版画了吗?”

那幅版画一直挂在厨房的墙上。那是一幅不太大的木板画,画的是抱着圣婴的圣母。我虽然不是十分懂得欣赏,不过总觉得圣婴作为新生代,体现出了哥特式艺术的激进,而圣母的娴静则透出浪漫主义的特质。在画面底下,在圣母的脚下有一个拉丁词语: Mater。

“恩里克送我的,就在他死之前不久。”

“你注意到了吗?”迈克说道:“圣母手上也戴着跟你一样的戒指呢。”

“什么?”我看见圣母的左手上的确有一枚戒指,在中指上。上面也有一枚红色的宝石,真的和我那枚戒指一样。我突然被一种可怕的预感打得头晕目眩。

我很想给在巴塞罗那的什么朋友打个电话联络联络,但是自从我们离开西班牙之后,我跟他们已经完全失去了联络。我想要母亲帮我,她却说她那本上了年头的联络记事本已经弄丢了。我对她话颇为怀疑,但是我也不愿意强迫她,我总觉得她在试图掩盖她的过去,忘记她的过去。

发现画里的戒指和我的那枚是一样的之后,一切似乎都变了。我会突然想起奥里奥,我的初恋男友。他出现在我的童年时代中,出现在从前,那些我从来没有认真关注的谜团里。

我说过,我非常肯定母亲不希望回到巴塞罗那,同时她也不希望我回去。这是一个非常奇怪的事情,我渴望回去,更重要的是因为奥里奥。但是并不是因为我还爱着他,而是那段甜蜜的初恋感觉,让我时时回忆着,让我想再见到他。这枚戒指就像是一个过去岁月对我的召唤。

那应该是八月底或者是九月初的某个下午。我们夏季度假避暑的房子边,有一个很宽阔的海滩。

我依然记得,我们这帮小女孩当时也就十一到十三岁光景,男孩子们大概都是十四五岁的样子。天气极为闷热,我们正在海湾里潜水,浓密的乌云把整个天空完全占据了,雨滴噼里啪啦地落了下来……